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ijia Medical Limited

沛嘉醫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6)

內幕消息 建議發行人民幣股份 及 於中國上市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欣然公佈，於2020年12月18日(交易時段後)，董事會已批准可能發行人民幣股份並將該等人民幣股份於科創板上市的初步建議。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須取決並受限於(其中包括)本公司達到科創板的相關上市要求、市場狀況、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批准及必要的監管批准。

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的初步計劃詳情如下：

人民幣股份的性質：由目標認購人將以人民幣認購並將於科創板上市及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的普通股，屬與香港股份相同的類別。

人民幣股份將為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的普通股，每股面值相同(每股0.0001美元)，以及享有同等投票權、股息及資產回報權。

人民幣股份與香港股份屬同一類別。

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的規模：假設本公司將就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向包銷商授出的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根據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將予發行的人民幣股份將不會超過經根據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擬發行及配發人民幣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根據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將予發行的人民幣股份將不會超過按悉數攤薄基準計算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7.25%。人民幣股份將全部屬新股份，並不涉及現有股份的轉換。

人民幣股份的最終發行規模將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連同保薦人及包銷商磋商釐定，惟須受於相關監管機構登記的發行規模、本公司需要及市場狀況所規限。

所得款項初步用途：扣除發行開支後，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所得款項現擬用於本公司主要業務的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

人民幣股份上市地點：科創板

股東登記冊：人民幣股份將登記於在中國獨立存置的股東登記冊(「中國登記冊」)內，並由本公司人民幣股份的股份登記處管理。人民幣股份將不會於本公司現有的香港股東登記冊(「香港登記冊」)內登記。

香港登記冊將繼續存置於香港，並將不會載入人民幣股份持有人的詳情。

基於現行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的限制，不准香港登記冊與中國登記冊之間有任何股份轉移。

人民幣股份不得轉出中國：人民幣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進行買賣，而其發行予或轉移至香港登記冊中國投資者僅供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人民幣股份將不可轉出中國以供於香港進行買賣或轉移至香港登記冊。

人民幣股份與香港股份：人民幣股份與香港股份不可相互轉換。之間不得相互轉換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資料之外，董事會並無有關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的其他方案，亦尚未就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向中國相關監管機構遞交任何上市申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的具體方案須受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的進一步批准，以及監管批准所規限。就此而言，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可能實行亦可能不實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無保證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會付諸實行或於何時實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任何有關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的重大更新及進展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沛嘉醫療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股份」	指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現有普通股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人民幣股份發行事項」	指	本公司建議發行人民幣股份，並將於科創板上市
「監管批准」	指	中國及香港相關監管機構及政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中國結算)的批准、豁免或決定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人民幣股份」	指	目標認購人將於中國以人民幣認購並將於科創板上市及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的普通股
「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技創新板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承董事會命
沛嘉醫療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博士

香港，2020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一博士、張葉萍太太及葉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喻志雲博士、關繼峰先生、陳飛先生及楊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Stephen Newman Oesterle 博士、Robert Ralph Parks 先生、Wayne Wu 先生及葉偉明先生。